中國醫藥大學
China Medical University

中國醫藥大學

能源管理手冊

版權聲明

本文件所載之各項內容皆屬中國醫藥大學所有，皆受到中華民國著作權法的保護，未經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修改、複製及轉載。

主任委員：

公告日期：115 年 ○ 月 ○ 日　　**發行版本：第 1 版**

發行單位：能源管理委員會

公告日期:115 年 06 月 12 日	能源管理手冊	發行單位：能源管理委員會
發行版本：第 1 版		文件編號：EN-A-CMU-01-01

文件制/修訂履歷

制/修訂版次	制/修訂日期	制/修訂說明	制定	備註
V 1.0	115/06	能源管理手冊	總務處	-

目 錄

第一章、學校簡介 1
第二章、能源政策聲明 2
第三章、能源管理系統要求事項 3
一、一般要求事項 3
二、適用範疇 3
三、能源管理手冊制訂、核准與修訂之規定 4
四、組織處境 4
五、領導 8
(一)領導與承諾 8
(二)能源政策 8
(三)資源、角色、責任及職權 9
六、能源管理系統之規劃 12
(一)法規要求事項與其他要求事項 13
(二)能源目標、標的與行動計畫 13
(三)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與能源基線 13
七、能源管理系統之支援與運作 14
(一)能力、訓練及認知 14
(二)溝通 14
(三)文件化資訊 14
(四)作業管制 15
(五)設計、能源服務、產品、設備及能源之採購 15
八、能源管理系統之績效評估 15
(一)監測、量測及分析 15
(二)內部稽核 16

(三)管理審查 16

九、能源管理系統之改善 17

第一章、學校簡介

體系簡介

中國醫藥大學目前共有醫學院、牙醫學院、藥學院、中醫學院、公共衛生學院、健康照護學院、生命科學院、人文與科技學院及醫學工程學院等九大學院，包含 20 個學士班、38 個碩士班、22 個博士班及臺中附設醫院、北港附設醫院、兒童醫院、新竹附設醫院、臺南市立安南醫院、臺中市立老人復健綜合醫院、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醫院策略聯盟等教學研究與醫療單位。各項研究及醫療設備完善，其中約有 70%的系所與中、西醫藥學相關，提供全國最完整具中、西醫藥學整合特色之課程，培育具中西醫藥學結合特色的醫、護、藥、技術專業人才，發展最具中醫藥特色的三大領域，包括中藥資源之開發、中藥保健食品與抗病藥物之研發，及中醫(含針灸學)之理論與應用。歷經近半世紀的深耕，本校已發展成為全國甚至全世界最具中、西醫藥學整合特色之優秀高等教育學府，並逐漸落實中醫藥科學化、現代化和國際化，以及開創中、西醫結合的新興醫學。

能源管理系統建置

本校為落實推動能源管理改善之具體成果，特以 **ISO 50001 : 2018** 國際標準為規範，主動建立能源管理系統，並訂定本手冊說明能源管理所採行的標準作業程序與相關規範來做為能源管理系統之指導原則，進而確保能源管理系統有效運作，達成本校能源政策與目標。

第二章、能源政策聲明

中國醫藥大學成立「能源管理委員會」推動能源管理系統之運作，能源管理委員會由**副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帶動全校上下實踐能源政策，降低對生態環境之影響及實踐環境社會責任的承諾。為達本校之能源經營與發展，我們善盡企業在地球村的環境責任，我們承諾：

1. 遵守法規自我要求、支持採購節能標章產品。
2. 深化員工節能認知、定期辦理能源教育訓練。
3. 整合各項相關資源、落實能源管理目標方案。
4. 多元推動節約能源、逐步提升能源設備效率。
5. 持續能源績效改善、達成學校環境永續目標。

主任委員：

第三章、能源管理系統要求事項

一、一般要求事項

須行手冊、程序文件及記錄表單之相關文件，並遵行 ISO 50001(2018 年版)所列條文為標準，逐步建立、實施、維持及改善能源管理系統運作，以持續改善能源績效。

二、適用範疇

適用範疇為中國醫藥大學，邊界地址為**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100 號、雲林縣北港鎮新德路 123 之 1 號**，該場地主要提供教學研究及醫療服務活動。

表 3.1、學校主要建築物

據點	地址	台電電號
中國醫藥大學	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100 號、110 號、120 號	07817015110
	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350 號 1 至 10 樓及地下 1 至 3 層	07817075113
	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350 號 1 至 10 樓及地下 1 至 3 層儲冷室	07817076114
	臺中市北屯區陳平段 2309-6、2309-7 地號	07817098109
	臺中市北屯區陳平段 2309-6、2309-7 地號	07817099100
	臺中市北屯區陳平段 2309-6、2309-7 地號	07817100103
	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360 號 5 樓	07817075501
	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360 號 7 樓	07817075705
	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360 號 8 樓	07817075807
	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360 號 10 樓	07817076103
	雲林縣北港鎮新德路 123 之 1 號	19431651013

三、能源管理手冊制訂、核准與修訂之規定

能源管理手冊之制訂係以主任委員核定之能源政策為依據。能源管理手冊規範本校營運活動所涉及之能源管理事務，並提供本校用以建立、實施及運作能源管理系統之基礎架構及指導原則。

本手冊編號、發行、管制、回收及廢止等程序，依「文件編號與紀錄管制作業程序」辦理，本手冊制定與修訂流程，由本校能源管理總幹事彙整提出，呈請主任委員核准。本手冊必須保持最新版本資料，舊版資料則依相關規定辦理。

四、組織處境

透過組織及利害關係者對於能源管理系統需求與期望分析風險與機會之鑑別，並評估與規劃管理機制建立，以掌握學校所處的環境，並依循本校能源政策以確保能源管理系統之有效運作及管理能源之相關作業，滿足利害關係人需求與期望，進而提高本校營運績效，建立學校校譽，達到永續經營之目的。

影響達成能源管理系統預期成果的能力與本校目的相關之內外部議題。這些議題包括足以影響本校或被本校影響的能源條件。

- 決定能源管理系統的利害相關者，並鑑別其能源需求和期望，進而判定哪些成為應遵守義務。
- 考量各單位功能、本校範圍和管理之活動及服務過程、對能源事務控制權與影響之能力、所鑑別的內外部議題及應遵守義務的內容，決定能源管理系統的邊界和適用性，目前建立實施的範圍如本節「二、適用範疇」所述。

本校能源管理系統之組織處境與重大性議題評估流程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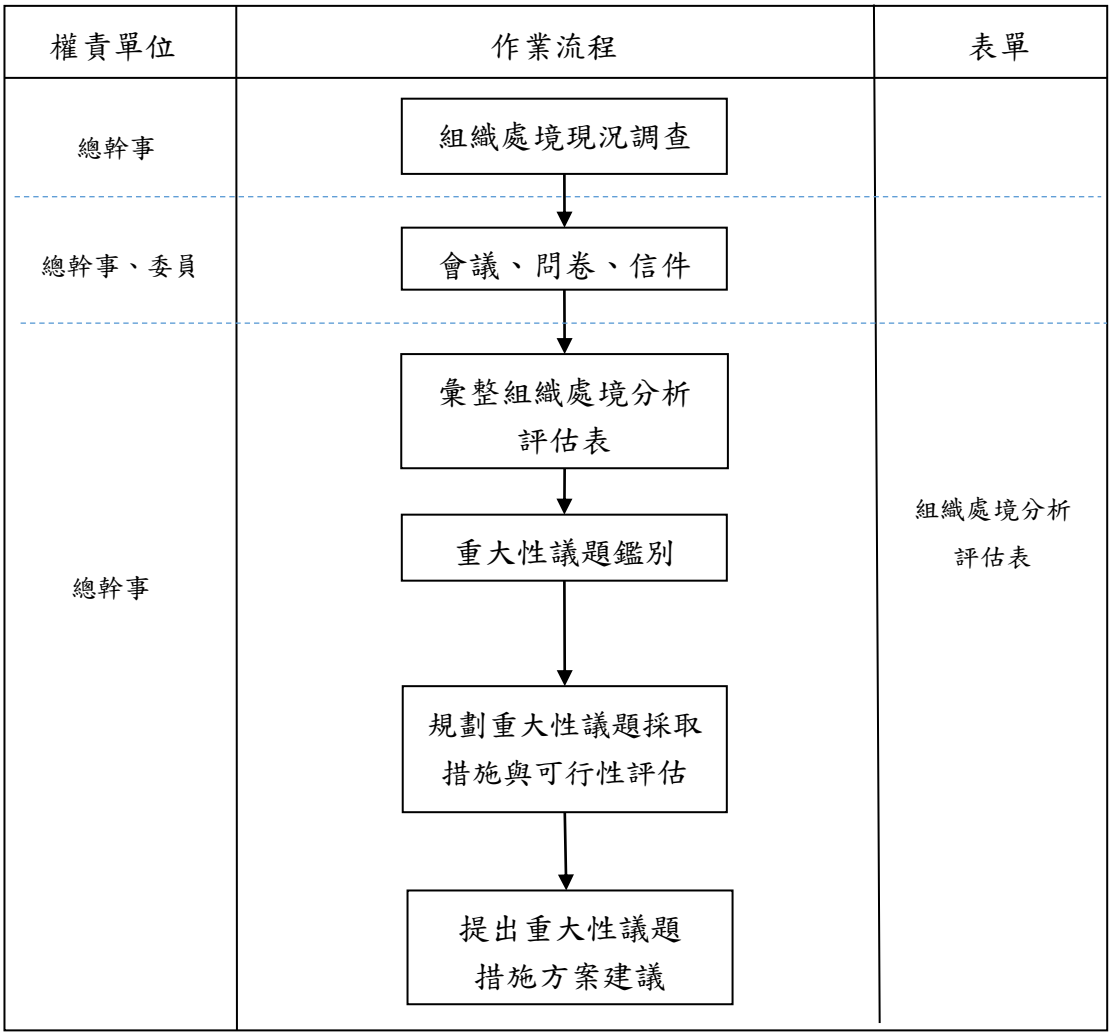


圖 3.1、組織處境與重大性議題評估流程

備註：評分與鑑別方式為【風險發生可能性*風險產生之影響+機會造成效益】，經上述計算大於 8 分為重大性議題，則需採取行動並規劃如何評估行動之有效性。

1.內部、外部能源議題與利害相關者需求調查

本團隊應於每年管理審查前調查本校能源相關議題之需求與協助，其調查可透過會議、問卷、信件等方式蒐集學校能源相

關議題與需求。內、外部議題包含如下：

(1)內部議題

為落實本校能源政策，並管理內部的風險和機會，內部議題應包括但不局限於(1)產品與服務、(2)組織結構、角色和職責、(3)領導、(4)組織文化、(5)人員能力、認知方面(例如：資金、時間、人員、流程、系統和技術)、(6)資訊系統、資訊流和決策過程(正式和非正式)、(7)與學校有任何合約關係的組織等來源項目。

本校目前內部處境議題資訊來源如「能源管理法規鑑別與評估作業程序」、政府公文或政策及溝通紀錄等文件，且留存相關紀錄。

- 當年度或前一年度能源鑑別結果；
- 學校內部改善提案；
- 相關標準及作業指南；
- 其他來源。

(2)外部議題

本校外部能源議題，包括外部機構或可能影響本校能源管理體系或影響預期的業務目標和能源目標的能力，外部處境議題由兩部分組成：

- 直接相關：直接或即時影響組織決策和活動。這包括，但不限於：能源、使用者、供應商、競爭對手和利益相關方。
- 間接相關：包括可能影響本校的經濟、政治、法律、社會及全球環境。

本校應考量以上所影響能源管理系統之外部議題，外部處境議題資訊來源如下，可參考「能源管理法規鑑別與評估作業程序」、政府公文或政策及溝通紀錄等文件，且留存相關紀錄。

- 外部客戶服務聯絡資訊；
- 政府機關來文或法規要求；
- 供應商或承攬商意見；
- 其他來源。

2.鑑別重大性能源議題

(1)透過蒐集的利害相關者反饋的資訊與權重，彙整關切之能源相關議題，並填寫「組織處境分析評估表」，評分基準如組織處境分析評估表。

(2)針對本校所提出之相關議題，考量組織之風險與機會，擬訂重大能源議題評估，例如：發生之頻率與可能性、危害程度與面向、能源績效提升之機會，進行重大性能源議題評分與鑑別。

3.重大性能源議題對應方式

(1)對於重大性能源議題應與學校內部相關部門溝通，進而擬定對應措施，透過適切之行動，以消除重大性能源議題之風險與取得提升能源績效之機會。

(2)針對重大性能源議題所採取之行動，為確保行動之有效性，宜明確定義行動有效性評估之作法。

五、領導

(一)領導與承諾

本校已組成能源管理委員會，並將藉由以下行動展現能源管理系統的領導與承諾：

- 對能源管理系統的有效性負有絕對責任。
- 確保能源政策和目標已建立，且與本校的策略方向和處境相容。
- 確保能源管理系統的要求已整合到本校的營運流程。
- 確保能源管理系統的所需資源已備妥。
- 對內外溝通有效的能源管理和符合系統要求的重要性。
- 確保能源管理系統實現其預期的成果。
- 指導和支援對能源管理系統有效性貢獻的人員。
- 促進持續改善。
- 支持其他相關的管理角色，以展現他們的領導應用於各自負責的領域。

(二)能源政策

依據本校主任委員核定之能源政策如本手冊第二章、能源政策聲明，並在本校能源管理系統界定範圍內加以實施、維持、定期審查及向內外部利害相關者溝通。

制訂過程考量之相關重點包含：

- 其目的及內容對本校相關管理之活動及服務過程之性質、規模、衝擊是適切的；對於能源使用與消耗之性質

與規模及其所受衝擊是適當的。

- 提供一架構以設定能源目標，確保資訊及所需資源取得的承諾以達成目標與標的。
- 滿足對應遵守義務的承諾，包含法規要求及對組織有關其能源使用、消耗及效率所簽定其他要求之承諾。
- 支持採購環保標章產品、服務與能源績效改善設計方案。
- 持續改善能源管理系統，以提升能源績效之承諾。

(三)資源、角色、責任及職權

本校制定「能源管理組織權責與管理審查作業程序」，主任委員由副校長擔任，提供維持能源管理系統所需之相關資源，並指派總幹事運作能源管理系統團隊，督導能源管理系統全般運作，若主任委員無法參加管理審查會議，則由總幹事代之。能源管理總幹事(總務處-總務長擔任)，主要協助推動及彙整能源管理相關工作；能源管理委員(校長室-副主任祕書、永續發展辦公室-永續長、圖書資訊中心-圖資長、財務室-主任、產學合作處-產學長、環安室-主任、英才聯合辦公室-主任、北港分部-主任、產學合作處商業發展組-組長、總務處事務組-組長、總務處營繕組-組長)協助能源管理總幹事推動能源管理事務。本校組織架構如圖 3.2、表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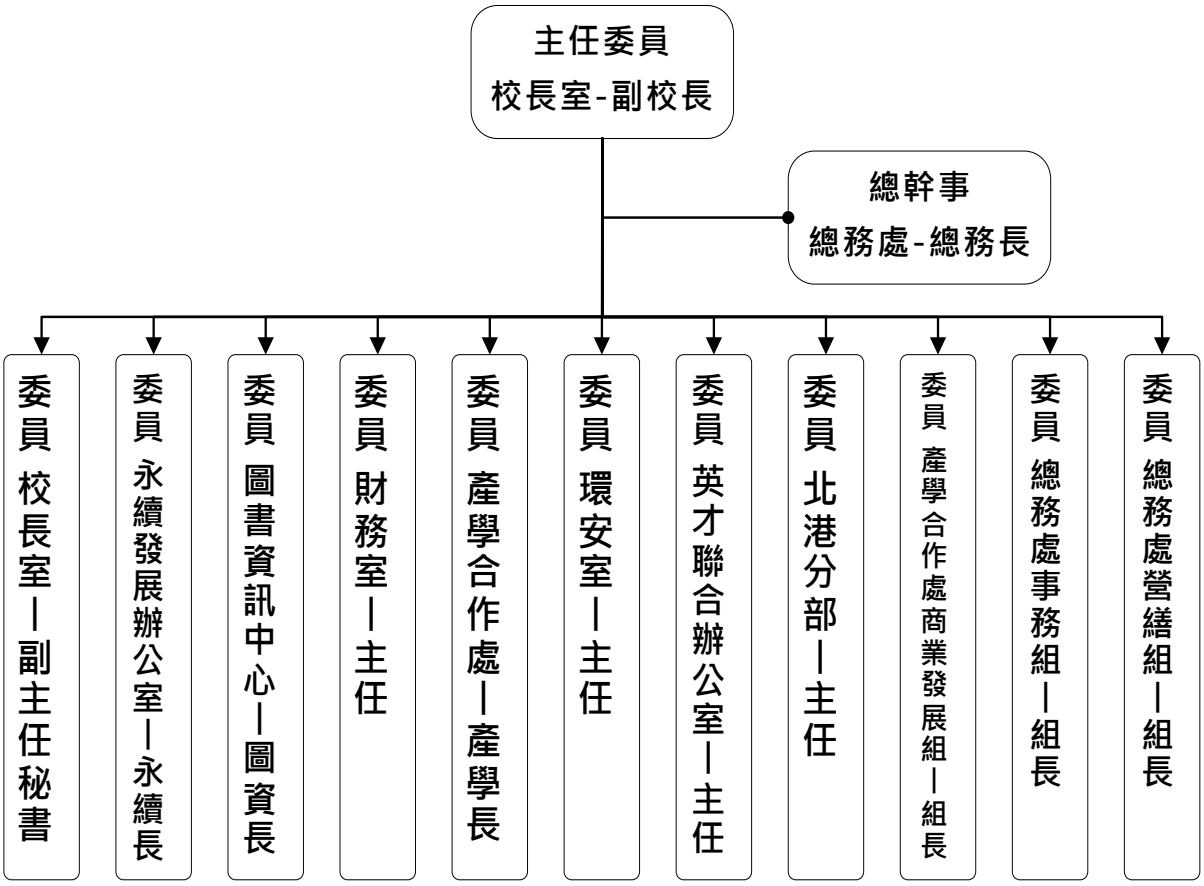


圖3.2、能源管理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總幹事於每年將能源管理系統之推動情形配合學校會議進行召開，相關單位人員配合出席，並將能源管理會議結果作成紀錄及追蹤會議決議事項之執行進度，後續追蹤結果將在下次會議提出報告，內容如下。

- 行動計畫推動情形及現階段目標達成情形；
- 能源管理績效指標變動情形、能源管理事務推行狀況；
- 能源管理法規登錄狀態之適用性及符合度；
- 影響重大能源使用的相關變數之變動情形；

表3.2、能源管理委員會組織分工權責表

組織分工		工作職掌
權責	學校職稱	
主任委員	副校長	1.核定能源管理政策及組建能源管理團隊。 2.核定能源管理手冊之發行。 3.確保已建立其能源管理系統之範疇及邊界。 4.確保已建立其能源政策、目標及能源標的，並與組織策略相配合。 5.確保能源管理系統要求事項已整合於組織的業務過程中。 6.確保已核准行動計畫並予以實施。 7.確保能源管理系統所需資源已備妥。 8.有效的能源管理溝通與符合能源管理系統要求事項之重要性。 9.確保能源管理系統可達成其預期結果。 10.促進能源績效及其能源管理系統之持續改進。 11.確保組成能源管理團隊。 12.指揮與支援參與人員對能管系統有效性及績效改進作出貢獻。 13.支援其他相關管理階層角色展現管理階層在其責任領域領導力。 14.確保其能源績效指標能適當地表示能源績效。 15.確保在其能源管理系統範疇與邊界內，對於會影響能源管理系統與能源績效之變動，已建立鑑別與處理過程並予以實施。 16.如主任委員無法出席或處理相關職務，由總幹事出席及代理。
總幹事	總務處總務長	1.負責審核能源管理手冊之內容及督管研擬作為。 2.負責審核及督管能源管理系統各階文件內容。 3.核定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基準訂定。 4.核定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討論改善能源績效之優先順序。 5.彙整應遵守的能源管理法規，若發現不符合情事，應進行改善。 6.彙整影響重大能源使用設備相關變數，納入操作規範之量測項目。 7.彙整能源管理行動計畫之執行成果、目標、標的及行動計畫。 8.彙整能源管理績效指標及內、外部能源管理溝通意見。 9.彙整及保存能源管理作業管制文件及相關記錄。 10.彙整「能源管理內部稽核人員名冊」及「能源管理內部稽核檢查表」。 11.擬訂年度能源管理內部稽核計畫及召開內部稽核會議，發動定期、

組織分工		工作職掌
權責	學校職稱	
		不定期能源管理內部稽核，並向主任委員提出稽核報告。 12.追蹤及跟催內部稽核缺失的改正錯失，並確認其改正成效。 13.向主任委員報告能源管理績效，做為改進能源管理系統之依據。 14.協助召開能源管理審查會議，針對會議決議彙整相關記錄並保存。
委員	校長室-副主任祕書、永續發展辦公室-永續長、圖書資訊中心-圖資長、財務室-主任、產學合作處-產學長、環安室-主任、英才聯合辦公室-主任、北港分部-主任、產學合作處商業發展組-組長、總務處事務組-組長、總務處營繕組-組長	1. 協助宣達能源政策。 2. 協助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基準，決定改善能源績效之優先順序。 3. 協助能源管理目標、標的及行動計畫之訂定。 4. 協助確認能源管理行動計畫及績效指標之執行成果。 5. 協助處理能源管理溝通事宜。 6. 協助處理能源目標及標的之達成績效。 7. 協助每年填寫非生產性質行業能源查核申報。 8. 協助內部稽查核作業，如有缺失應執行改正措施，並回報總幹事。 9. 出席能源管理審查會議，協助管理審查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指派工作。

六、能源管理系統之規劃

為引導持續改善能源績效的活動，執行與能源政策一致的規劃過程以達成能源目標，持續掌握各項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能源管理法規、

能源使用狀況實施能源審查，建立能源基線與績效指標及鑑別評估本校現有及未來新增之活動、產品及服務等，並透過組織處境瞭解，將管理系統範圍內相關之內外部議題、利害相關者的需求和期望、應遵守義務等對象，鑑別出須對應之風險與機會，維持能源管理系統的持續改善。

(一)法規要求事項與其他要求事項

本校依制定之「能源管理法規鑑別與評估作業程序」，針對已制定、新增或修訂之能源管理法規與其他要求事項進行蒐集，而總幹事定期每半年自政府機構網站取得能源相關法規，依據已取得之能源管理類法令及其他要求之內容，逐條逐項進行合法性判斷。

(二)能源目標、標的與行動計畫

為達成能源管理系統實質改善效益，依本校能源政策的願景與方向訂定能源管理系統管理目標，並制定「能源目標、標的與行動計畫作業程序」，作為提案實施能源管理改善之依據。

(三)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與能源基線

本校制定「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基線及監測量測評估管理作業程序」，對過去、現在及未來之能源使用狀況進行分析，並以能源使用與消耗數據為基礎，鑑別重大能源使用之區域，鑑別、排序及記錄持續改善能源績效的機會，並合理反應能源使用期間之能源耗用資料，利用統計分析之方式建立能源基線，並考慮營運特性、能源耗用數據，設定績效指標，反映組織

能源使用情況。

七、能源管理系統之支援與運作

本校依據「能源目標、標的與行動計畫作業程序」內容，結合能源管理相關作業管制之需求，展開能源管理系統之實施與運作。

(一)能力、訓練及認知

本校依據「能源管理教育訓練作業程序」提出教育訓練需求辦理。本校指派相關職務需求之新進人員及既有員工接受能源管理教育訓練課程，瞭解本校能源管理系統之相關要求(包括：節約能源基本認知及內部稽核)，提昇員工對能源管理系統之基本認知，並灌輸正確節約能源觀念，確保員工擔任能源相關職務時，具有執行所擔任職務之知識、技術、能力、認知及態度，以落實能源管理系統之運作。

此外，總幹事及能源管理委員宜視各設備操作需求，結合政府法規及各式委外合約內部規範，要求廠商提供相關證書或持續教育訓練證明資料，以維裝備操作、保養及維護情形。。

(二)溝通

本校制定「能源管理溝通作業程序」，可透過官方網站對外部利害團體溝通，其他能源相關績效與資訊則採用不主動對外溝通之方式。若主管機關及利害關係團體欲瞭解相關能源資訊，可透過公文等形式告知，再由本校出面對應，相關人員處理結果應通知主任委員，視案件情節向管理階層呈報。

(三)文件化資訊

本校為符合 ISO 50001:2018 標準之文件化要求，依所制訂之「文件編號與紀錄管制作業程序」，以管制能源管理系統運作之各項程序文件與相關紀錄，並擬訂能源管理手冊及相關文件內容後經核准後發行。總幹事公告於專區，以確保各部門同仁使用最新版本的文件。總幹事宜保留文件，並其必要性為掃描存檔；各單位主管或委員宜妥善保管四階表單及原始文件，並避免發生文件遺失或污損情事。

(四)作業管制

本校對涉及重大能源使用項目之作業活動依實際狀況建立作業管制規範或委託專業機構與人員進行平日操作、維護、保養等管理作業，以確保該項活動能符合能源政策之要求。

(五)設計、能源服務、產品、設備及能源之採購

本校依能源審查結果，針對可能影響重大能源使用的設備項目之設計與採購作業，考慮促進能源績效改善的潛在機會，並制定「能源設計與採購管理作業程序」，回應能源政策之要求，並於重大能源設備採購作業時，依本作業及參酌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及經濟部公告各設備容許耗用能源標準制定之相關規範，由各單位提出請購效益分析。

八、能源管理系統之績效評估

(一)監測、量測及分析評估

為確保能源管理系統符合 ISO 50001:2018 標準之要求，制訂「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基線及監測量測評估管理作業程序」與「能源目標、標的與行動計畫作業程序」，針對以下項目

進行監督、量測及分析，並保留相關紀錄：

- 重大能源使用與能源審查之產出；
- 與重大能源使用有關之相關變數；
- 能源績效指標；
- 達成目標、標的及行動計畫之有效性；
- 對應預期能源消耗之實際評估。

有關監督設備依「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基線及監測量測評估管理作業程序」辦理，以期能瞭解並掌握影響狀況，作為監督及量測的對象、能源績效及適當指標、監測時機、分析及評估方法等管理依據，相關過程所產生之記錄應依規定予以保存。

(二)內部稽核

依「能源管理內部稽核作業程序」，定期實施內部稽核，以確保能源管理系統：

- 符合對能源管理規劃的安排以及本標準的要求；
- 符合所建立之能源目標及標的；
- 能源管理系統被有效地實施與維持及持續改善績效。
- 稽核人員不得稽核與本身業務相關之項目。

(三)管理審查

為瞭解與確認本校能源管理系統運作績效之適用性、適切性及有效性，每年於內部稽核完成後透過召開管理審查會議或以簽呈方式進行能源管理審查，以確保能源管理系統之持續適用性、

適切性及有效性，能源管理系統審查討論事項(輸入)及決策要項(輸出)如表 3.3 所示，總幹事應將會議或簽呈決議結果作成紀錄，追蹤決議事項執行進度及結果於下次會議或簽呈提出報告。

表 3.3 能源管理審查會議討論事項

項目	能源管理系統
討論事項	A.確認前次管理審查的各項措施之狀況。 B.能源管理系統績效資訊，包括下列趨勢。 (a)不符合事項與矯正措施 (b)監督與量測的結果 (c)稽核結果 (d)與法規要求事項及其他要求事項守規性評估之結果 C.與能源管理系統相關之內部與外部議題及相關聯的風險與機會之變更。 D.維持能源管理系統持續改善之建議事項。 E.持續改善的機會，包括適任性之持續改進機會。 F.能源政策、目標與能源標的已符合之程度。 G.包含能源績效指標監督與量測結果之能源績效改善。 H.行動計畫之現況。
決策要項	A.改善能源績效的機會。 B.能源政策修正建議。 C.能源績效指標或能源基線。 D.能源管理系統之目標、能源標的、行動計畫或其他要項，及前述目標未能達成時所採取措施。 E.改進與其他業務過程整合之機會。 F.資源分配。 G.適任性、認知及溝通之改善。

九、能源管理系統之改善

本校依監督、量測、分析及評估、守規性評估、內部稽核及管理審查結果，決定可供改善的機會及實施必要措施，以達成能源管理系統預期成果。若發現能源管理作業發生異常時，能即時採取矯正措

施，降低對能源使用的衝擊，並預防類似事件再度發生，並依運作能源管理系統發生不符合 ISO 50001:2018 標準情況，依「能源管理矯正作業程序」實施改善，審查結果之有效性。

附件一、能源管理系統條文與程序文件對應一覽表

ISO 50001:2018 標準條文	文件化資訊	表單名稱
4.組織處境	能源管理手冊、 能源管理組織權責與管理審查作業程序、能源管理法規鑑別與評估作業程序	組織處境分析評估表、能源管理法規登錄表、能源管理法規符合性查核表
4.1 瞭解組織及其處境		
4.2 瞭解利害相關者之需求及期望		
4.3 決定能源管理系統範疇	能源管理手冊	-
4.4 能源管理系統		
5.領導	能源管理手冊、能源管理組織權責與管理審查作業程序	-
5.1 領導與承諾		
5.2 能源政策		
5.3 組織之角色、責任及職權		
6.規劃	能源管理手冊	-
6.1 處理風險與機會的措施	能源管理手冊	-
	能源管理法規鑑別與評估作業程序	能源管理法規登錄表、能源管理法規符合性查核表
	能源目標、標的與行動計畫作業程序	節約能源措施暨節能量預估情形表、行動計畫管控表
6.2 達成目標、能源標的規劃	能源目標、標的與行動計畫作業程序	節約能源措施暨節能量預估情形表、行動計畫管控表
	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基線及監測量測評估管理作業程序	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 能源績效指標與能源基線監測管理表、監測量測計畫表
6.3 能源審查	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基線及監測量測評估管理作業程序	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 能源績效指標與能源基線監測管理表、監測量測計畫表
6.4 能源績效指標		
6.5 能源基線		
6.6 蒐集能源數據之規劃		
7.支援	能源管理教育訓練作業程序	
7.1 資源		
7.2 能力		
7.3 認知		

ISO 50001:2018 標準條文	文件化資訊	表單名稱
7.4 溝通	能源管理手冊、 能源管理溝通作業程序	
7.5 文件化資訊	能源管理手冊、 文件編號與紀錄管制作業程序	文件封面、 文件履歷、外來文件管制表
7.5.1 通則		
7.5.2 制定及更新		
7.5.3 文件化資訊的管制		
8.運作	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基線及監測量測評估管理作業程序	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 能源績效指標與能源基線監測管理表、監測量測計畫表
8.1 運作之規劃及管制	空調及電梯系統等操作規範	年度保養計畫表
8.2 設計	能源設計與採購管理作業程序	重大設備汰換評估表
8.3 採購		
9.績效評估	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基線及監測量測評估管理作業程序	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 能源績效指標與能源基線監測管理表、監測量測計畫表
9.1 監督、量測、分析及評估	能源審查、能源績效指標、基線及監測量測評估管理作業程序	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 能源績效指標與能源基線監測管理表、監測量測計畫表
9.1.1 通則	能源管理法規鑑別與評估作業程序	能源管理法規登錄表、 能源管理法規符合性查核表
9.1.2 守規性評估		
9.2 內部稽核	能源管理內部稽核作業程序	能源管理內部稽核計畫、 內部稽核人員名冊、內部稽核查檢表
9.2.2 內部稽核計畫		
9.3 管理階層審查	能源管理手冊、 能源管理組織權責與管理審查作業程序	-

ISO 50001:2018 標準條文	文件化資訊	表單名稱
10.改善	能源管理矯正作業程序	矯正措施通知單、矯正措施行動管制表
10.1 不符合及矯正措施	能源管理矯正作業程序	矯正措施通知單、矯正措施行動管制表
10.2 持續改善		